

汨罗市文化旅游广电局文件

汨文旅广电发〔2026〕1号



汨罗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关于印发《汨罗市文化旅游广电局2026年工作要点》的 通知

局机关各股室，局属各二级单位：

《市文化旅游广电局2026年工作要点》已经局党组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汨罗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026年3月17日



汨罗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026 年工作要点

一、文化遗产保护利用

- 1.全力做好汨罗市端午文化传承保护项目建成运营工作。
(牵头领导：马文超；责任单位：遗产保护股、公共文化股、考古研究和文物保护中心、文化馆、图书馆、端午习俗传承研究中心、美术馆（文艺创作室）)
- 2.持续推进文物“四普”工作，顺利通过上级验收；完成 1 个以上乡村博物馆申报；开展第九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申报工作；积极创建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项目。(牵头领导：马文超；责任单位：遗产保护股、考古研究和文物保护中心)
- 3.积极探索“非遗+旅游”“非遗+文创”“非遗+研学”等融合发展新模式，计划新打造非遗集中展示与体验新空间 2 个。(牵头领导：唐峻；责任单位：文化馆)
- 4.完善屈子祠祭屈大典标准化流程，做好“北孔南屈”文化对话工程、“屈贾文化”融合工程，为打造全球屈原文化朝圣之地提供支持。(牵头领导：马文超；责任单位：屈原纪念馆、文化馆、端午习俗传承研究中心)
- 5.积极做好争创国家级、省级红培主题的研学游项目和屈子祠优秀传统文化精品研学项目。(牵头领导：黎定；责任单位：产业发展股、屈原纪念馆)

6.启动筹备《汨罗江历史文化丛书》编辑工作。(牵头领导:李海波;责任单位:办公室、公共文化股、相关二级单位)

二、文旅产业融合发展

7.持续打响“龙超”和“汨罗龙舟”等赛事品牌,大力培育发展“赛事”经济。制定《汨罗市提振文旅消费专项行动方案》,重点针对长株潭市场,策划主题线路,设计消费场景,开发文创产品,推动“流量”向“增量”转变。(牵头领导:黎定;责任单位:文旅发展中心、市场管理股、产业发展股)

8.打造特色文化主题酒店和精品民宿,争创星级高品质旅游住宿品牌1家以上、四星级以上旅游民宿1~2家。(牵头领导:陈虎;责任单位:市场管理股)

9.培育“周末游”“民俗游”“研学游”和“美食+文旅”等旅游新模式,制定《“引客入汨”旅游奖励办法》,推出体验性研学项目、文化生态类项目,精心编排一日游、二日游精品线路,加强与寓外旅行社、旅游公司对接,畅通渠道,大力拓展研学、银发旅游市场。(牵头领导:黎定;责任单位:文旅发展中心)

10.加大招商引进力度,加强与三类500强企业对接,争取新引进重大文旅项目1个以上;深化文化创意与旅游、科技与旅游、生态与旅游的融合,大力推动“小而美”文旅项目建设。(牵头领导:黎定;责任单位:文旅发展中心)

11.争取创评长乐古镇景区为国家4A级旅游景区;争取创评归义坊、汨罗江龙竞中心为省级夜间文旅消费聚集区;争取创评

屈子祠镇、长乐街社区、青狮村等 2 个省级及以上乡村旅游品牌。

(牵头领导：黎定；责任单位：产业发展股)

12.促进文旅企业“升规入统”，力争新入规 5 家以上。(牵头领导：黎定；责任单位：产业发展股)

三、公共服务提质增效

13.争创全国一级文化馆。(牵头领导：唐峻；责任单位：文化馆)

14.筹备端午文化保护和利用项目开馆仪式活动和汨罗市第十一届花鼓戏艺术节演出活动。(牵头领导：唐峻；责任单位：公共文化股、端午习俗传承研究中心、文化馆)

15.创新阅读形式，组织开展好全民阅读活动宣传周系列活动；打造 2 个流动阅读服务空间；实现本馆自助借阅系统全覆盖，继续推进图书馆数字化建设。(牵头领导：唐峻；责任单位：公共文化股、图书馆)

16.持续做优“汨罗江之夜·周三有约”“周末梨园剧场”“蓝墨水文化大讲堂”“书香伴童行”等既有品牌，积极申报省级以上品牌称号；做好长乐抬阁故事文化节、汨罗江国际龙舟节、新市耍宝塔文化节、欢乐潇湘、四季村晚、四季村歌等中心工作。(牵头领导：唐峻；责任单位：公共文化股、文化馆、图书馆、端午习俗传承研究中心)

17.创建 1~3 个乡镇(村级)“汨罗美宇”最美公共文化空间。(牵头领导：唐峻；责任单位：公共文化股)

18.做好乡镇文化站专干培训工作，指导各级积极开展公共文化服务群众活动，人均接受文化场馆服务次数确保达 6.3 次以上。（牵头领导：唐峻；责任单位：公共文化股）

四、市场监管规范有序

19.制定《汨罗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规范化工作指南》（含文旅市场综合执法行政处罚裁量基准、首次轻微违法不予行政处罚清单、行政执法事项指导目录等），积极争创省级以上行政执法领域和星级网吧先进称号。（牵头领导：陈虎；责任单位：执法大队）

五、宣传营销创新突破

20.联合融媒体中心，聚焦汨罗市文旅宣传策划，更新并运营好公众号、抖音号、视频号，按每月 2 条视频推介要求，创造流量破 10 万+的视频 5 个以上，培育 2 个以上文旅主播，放大汨罗文旅热度。（牵头领导：黎定；责任单位：文旅发展中心）

六、重要事项

1.认真组织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工作，开创文旅大讲堂常态化模式，每月开展全体干职工集中培训工作；完善干部专业化培训机制，全年完成党支部书记业务培训 2 次以上。（牵头领导：马文超；责任单位：局办公室）

2.积极向上争资争项，完成全年 1300 万元以上争资目标，其中文物口目标 800 万~1000 万元。（牵头领导：黎定；责任单位：相关股室、二级单位）

3.完成汨罗市“十五五”文旅广电规划（草案）编制工作。
（牵头领导：黎定；责任单位：相关股室、二级单位）

4.制定《端午文化传承和保护项目运营管理办法》（牵头领导：马文超；责任单位：办公室，相关股室、二级单位）

5.组织召开全市文化艺术创作工作会议、文物保护利用工作会议、旅游协会筹备会议等重要会议。（牵头领导：黎定；责任单位：办公室，相关股室、二级单位）

6.全年开展文旅行业安全生产培训及演练2次以上。（牵头领导：陈虎；责任单位：市场管理股、执法大队）

7.组织1~2次文艺采风活动。（牵头领导：唐峻；责任单位：公共文化股，相关二级单位）

8.精心创排原创文艺节目，积极组织参加第六届岳阳市文化艺术节、湖南省各类文化艺术活动（牵头领导：唐峻；责任单位：公共文化股，相关二级单位）

9.积极争创省级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引领区和2025年度文化和旅游领域改革创新典型案例。（牵头领导：李海波；责任单位：公共文化股、文化馆、文旅发展中心、产业发展股）

10.配合岳阳争创省级文化生态保护区。（牵头领导：唐峻；责任单位：文化馆、公共文化股）